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闽建科〔2024〕44号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省工程建设 地方标准《钢-混凝土混合刚（排）架 单层房屋结构技术标准》的通知

设区市、平潭综合实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：

由福建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、福建省建科院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、福建省建筑工程技术中心共同编制的《钢-混凝土混合刚（排）架单层房屋结构技术标准》，经组织审查，批准为福建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，编号 DBJ/T 13-106-2024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，原《钢-混凝土混合刚（排）架单层房屋结构技术规程》DBJ13-106-2008 同时废止。在执行过程中，有何问题和意见请函告省住建厅科技与设计处。

该标准由省住建厅负责管理，具体技术内容由主编单位负责解释。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4年9月13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